

南昌大学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南昌大学
	代码：10403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法律
	代码：035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5 年 01 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南昌大学法学院于 2007 年获批法律硕士（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授权点，至今已完整培养 15 届法律硕士研究生。其中，单证非全日制法律硕士 698 人，双证全日制法律硕士 1366 人，双证非全日制法律硕士 80 人。现有在读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 171 人、在读双证非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 144 人。本授权点自设立伊始，就本着立足江西、依托行业、面向全国的办学培养目标，经过多年建设发展，已成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与社会需要的省内一流，全国有影响力的专业学位授权点。

本专业拥有教学实力、科研能力俱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师资队伍，同时以法律硕士（JM）教育中心统摄法律硕士培养工作，并依托 5 个省级研究中心（其中 2 个为省级重点研究基地）及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西省人民检察院等政府部门司法机关、豫章律师事务所、中银律师事务所、德恒律师事务所等业内知名律师事务所和企业等建立多个校外实践基地，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实习实践平台。

（二）学科建设情况

学院下设法律学系、法律硕士（JM）教育中心、法学研究所。

学院现有本科专业 2 个，为法学和知识产权。（法学专业为江西省一流特色专业（2019 年），并于 2019 年获批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知识产权专业 2020 年获批

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现有学术型硕士学位授权点 2 个，专业型硕士学位授权点 1 个，分别为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自主增设知识产权法硕士学位授权点和法律硕士（非法学、法学）专业学位授权点。

现有学术型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为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24 年获批）。

现有省级以上科研教学平台 4 个，分别为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昌大学（江西地方）立法研究中心、江西省第 1 个法学类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昌大学法治江西建设研究中心、江西省法治教育立法研究分中心、江西省涉外商事互联网法律服务实验教学中心。

（三）研究生招生情况

本专业 2024 年统考招收全日制法律（法学）专业硕士 31 人、非全日制法律（法学）专业硕士 26 人、全日制法律（非法学）专业硕士 26 人，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27 人，总计 110 人。

另有 1 人为推免免试研究生，总计 111 人。以下是今年该专业的报录情况。

	报考人数	录取人数	报录比
2021 年	682	103	6.62:1
2022 年	1172	92	12.74:1
2023 年	1116	109	10.23:1
2024 年	1433	110	13.02:1

（四）在读、毕业、学位授予

1. 在读研究生情况

在读法律硕士数量表

	全日制 法律（法学）	全日制 法律（非法学）	非全日制 法律（法学）	非全日制 法律（非法学）	总计
数量（人）	59	112	56	87	311

2. 就业基本状况

法学院毕业生就业情况稳中有升，绝大多数毕业生在毕业一年内都能顺利就业。2024 年，法律毕业研究生总体就业率相对较高 2024 年达到 92.38%。就业区域分布主要在江西省、广东省、浙江省、湖南省、湖北省、福建省等中部及沿海地区，有 60%以上的毕业生从事法律相关工作。已就业毕业生进入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政府法制机构等体制内单位，进入央企、国企等均超过了 50%，并在 2021 年达到近 70%，公务员人数也逐年上升，学生就业层次、就业质量较高，总体就业前景较好。

3. 研究生导师状况

2024 年法律硕士指导老师获批申请上岗人员为 38 人。其中教授 19 人，副教授 16 人，博导 9 人，博士 28 人，拥有国家级人才 2 人，省级人才称号 5 人，江西省学科带头人 6 人。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本授权点高度重视思政教育，通过精品思政课程建设，

专业课程思政融入，研究生党建等方式，深入推进研究生思政教育。

（1）不断强化精品思政课程建设。鼓励老师积极开展精品思政课程建设，《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准确把握的关键环节和重点任务》2022 年获批江西省“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学堂”精品课。同时，课程思政建设开设两门思政相关必修课、两门思政相关选修课。

（2）融合思政教育与专业知识传授。将思政元素融入理论课程教学过程，提升思政教育质量，教师申报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民法学教学的探索与实践》获得校级教学改革项目立项。

（3）高度重视研究生党建工作。以普法为抓手，建设了“普法基地”“法学社”“法律诊所”“志愿团队”“四位一体”普法体系，打造了“法行天下”“樟微普法”“法学沙龙”“辩坛争锋”等法治文化平台，将党建工作与研究生培养有效结合。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1. 高度重视实践能力培养，设置全面且与实践相关的课程体系。一是强化案例教学的课程建设，除理论课时外，设定“知识产权诉讼实务研究”“刑事疑难案例研究”“行政法疑难案例研究”等案例研究类课程 7 门，基本实现了二级

学科案例课程全覆盖；二是设立实践技能类培训课程，如“法律谈判”“法律文书写作”“模拟法庭”等课程，学院聘请了13位资深专职律师作为学院长期合作的实践导师；聘请了26位专职律师开展模拟法庭课程，以培养学生实际操作能力以及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严格专业实习类环节的考察考核，从事前指导，事中考察，事后走访等三个环节加强监督，避免研究生的专业实习流于形式，注重实际的实习效果；四是重视案例教材的编撰，2024年，李士林教授《知识产权诉讼实务》获批校级研究生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项目。

2. 突出法律应用导向，扩大实践基地建设。法律是与实践密切相关的学科，法律就是要以实践为导向，培养高端复合型法律人才。学院与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新建区人民法院签订合作协议，共同推动新时代新征程江西检察工作、法院工作和法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实现检、法、校合作优势互补、资源共享。

3. 聚焦实训类竞赛，激发学生创新思维。举办了“瀛洪仁杯”模拟法庭大赛，研究生成功获批5项江西省研究生创新创业课题，3项江西省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理论研究创新工程。研究生林宇璇等同学，获得全国高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三等奖。

本学位点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列表

课程 编号	课程名称	学课程 分	课程性质	主讲教师	教研室	备注
0020024	公共英语	3	公共必修课	外国语学院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0029065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2	公共必修课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0029025	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	1	公共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0029048	红色文化	1	公共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5149	经济法学	3	专业必修课	陈奇伟	经济	法律（非法学）
5322040	民法总论研究	2	专业必修课	杨峰	民商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4400	民法分论研究	2	专业必修课	史志磊	民商	法律（非法学）
5323501	民事诉讼法学	2	专业必修课	刘冬京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5041	刑事诉讼法学	2	专业必修课	何军兵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504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2	专业必修课	刘冬京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2900037	法律职业伦理	2	专业必修课	熊永明	刑法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3301	刑法总论研究	2	专业必修课	熊永明	刑法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3379	法学论文写作	1	专业必修课	蔡荣	刑法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3302	刑法分论研究	2	专业必修课	蔡荣	刑法	法律（非法学）
5325016	法理学	2	专业选修课	韩丽欣	法理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5037	中国法制史	2	专业选修课	陈和平	法理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01	法社会学	2	专业选修课	宋维志	法理	法律（非法学）
5325045	国际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钟筱红	国际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6106	WTO 疑难案例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钟筱红	国际	法律（非法学）
5326209	国际经济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张志勋	国际	法律（非法学）
5323601	经济法研究	2	专业选修课	陈奇伟	经济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03	环境法经典案例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付慧妹	经济	法律（非法学）
5323604	金融法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蓝寿荣	经济	法律（非法学）
5326096	经济法疑难案例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章亮明	经济	法律（非法学）

本学位点开设的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列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课程分	课程性质	主讲教师	教研室	备注
5321009	商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杨峰	民商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3605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学		专业选修课	胡可	民商	法律（非法学）
5326105	合同法	2	专业选修课	邓建中	民商	法律（非法学）
5324001	法律文书写作	2	专业选修课	刘本燕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6204	证据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涂书田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623113	法律谈判	2	专业选修课	周良慧	诉讼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6095	诉讼法疑难案例研究	1	专业1 选修课	涂书田	诉讼	法律（非法学）
15300011	数据法学研究专题	1	专业选修课	张恩典	宪政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12	数字法学基础理论	2	专业选修课	张恩典	宪政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5038	宪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宁立成	宪政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623112	模拟法庭等	3	专业选修课	熊志刚	宪政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07	数字行政法专题	1	专业选修课	张恩典	宪政	法律（非法学）
5326107	行政法疑难案例研究	2	专业选修课	肖萍	宪政	法律（非法学）
5323307	刑事疑难案例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周光清	刑法	法律（非法学）
15300010	人工智能法	1	专业选修课	李士林	知产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13	电子商务与个人信息保护	1	专业选修课	邱润根	知产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6059	法律检索	2	专业选修课	李士林	知产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5326207	知识产权法学	2	专业选修课	邱润根	知产	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
15300005	知识产权诉讼实务研究	1	专业选修课	李士林	知产	法律（非法学）

（二）导师选拔培训

1. 导师队伍的遴选、培训、考核情况

严格执行南昌大学研究生导师遴选标准，例行就新上岗导师开展培训。本学位授权点每年对研究生导师进行上岗考

核。选聘了多名来自律师事务所、法院、检察院等法律实务部门的行业导师，担任研究生兼职导师。

2.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制度建设方面，本学位点高度重视研究生指导制度建设工作，近年来先后制定了《南昌大学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南昌大学关于研究生导师带生人数的规定》《南昌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上岗管理办法》

《南昌大学法学院院外导师管理规定》《南昌大学法学院绩效考核》等相关文件，形成了完备的研究生指导制度。

制度执行方面，施行导师上岗考核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按照近3年科研经费、科研项目、科研成果确定导师上岗资格；研究生培养质量集中反映在学位论文的盲审通过率、答辩通过率、查重率等三方面，与导师年终绩效联动，适当奖惩；鼓励导师建立与研究生定期交流机制，每周或每月的学术讨论会、课题汇报会等，取得了显著成效。

3. 实践教学

法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设置旨在为社会培养高素质法治专门人才。

高度重视实践能力培养，设置建立较为完善的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开设“知识产权诉讼实务研究”“刑事疑难案例研究”等案例研究类课程7门，基本实现了二级学科案例课程全覆盖；设立实践技能类培训课程。如“法律谈判”“模拟法庭”等课程，学院聘请了13位资深行业导师作为学院长期合作的实践导师；严格专业实习类环节的考察考核。从

事前指导，事中考察，事后走访等三个环节加强监督，避免研究生的专业实习流于形式，注重实际的实习效果；重视案例教材的编撰，出版了《商法案例分析》《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案例教材》等多部案例教学辅助书。

4. 学术训练与学术交流

学院诚邀国内外高端专家，开启了“与世界交流，与专家对话”的讲座活动。邀请了王轶、周尚君、冯果等多位校外知名专家 20 余人，包括“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或者“国家万人计划”入选成员近 10 余人，举办了共计 25 场学术讲座。学院支持教师 15 次外出参与重要学术活动、成功举办 4 场极具影响力的学术研讨会，即“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第 42 期经济法 30 人论坛”“江西省法学会数据法学研究会 2024 年年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中国法学学科建设高端研讨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法治保障学术研讨会”。

法学院 2024 年开展学术讲座统计表

序号	时间	主讲专家	专家简介	题目
1	2024/01/14	郑友德	华中科技大学知识产权与竞争法中心主任	商业秘密保护前沿问题探讨
2	2024/03/13	刘尚明	华南理工大学教授	法律与诠释学
3	2024/03/29	王轶	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常委	民法学方法论
4	2024/04/03	胡玉鸿	华东政法大学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司法审判中的法律技术
5	2024/04/22	宾凯	上海交通大学教授	从‘法律实证化’到‘法律系统的运作封闭’——对卢曼前后两期两部法社会学著作的比较研究
6	2024/0	李长健	华中科技大学华中科	乡村振兴的理论渊源、风险分析与实践路

	5/17		技大学法律与公共政策研究院院长	径
7	2024/05/19	孙培福	《政法论丛》主编	研究生毕业论文的选题与写作
8	2024/05/26	庄振华	陕西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常务副部长	《法哲学原理》的宗旨、结构与逻辑展开
9	2024/06/15	周尚君	西南政法大学全面依法治国研究院执行院长	当代中国的数字法治观
10	2024/06/23	樊崇义	中国政法大学国家法律援助研究院名誉院长	刑事诉讼法修改前沿问题
11	2024/08/09	黄武双	华东政法大学中国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知识产权损害赔偿计算方法的改进
12	2024/08/31	张泽涛	广州大学法学院院长	构建认定行政违法前置的行政犯追诉启动模式
13	2024/09/19	刘作翔	上海师范大学法治与人权研究所所长	权利冲突的案例、理论与解决机制
14	2024/09/25	常鹏翱	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	民法典合同编通则解释重点规范的理解与适用
15	2024/11/7	郭武	甘肃政法大学教授	开展研究生教育交流座谈会
16	2024/11/7	李涛	湖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江汉论坛》法学编辑、中国立法学研究会理事	学术论文与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漫谈
17	2024/11/7	刘大洪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博导组组长	从“有限”到“有为”：新质生产力时代经济法的“新面”
18	2024/11/13	王锋	法律出版社党委委员、副社长	立法论证的思维过程
19	2024/11/24	施正文	中国政法大学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政法大学钱端升讲座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学校科研处处长	深化个人所得税改革的若干重要问题
20	2024/11/27	詹世友	曾任上饶师范学院党委副书记、校长、教授，现任南昌大学教授、哲学专业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	康德法哲学的逻辑展开

			家	
21	2024/1 1/30	李晓明	苏州大学国家监察研究院院长、刑事法研究中心主任，法学院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刑法博士点负责人，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兼职教授	刑民交叉与民营经济的刑法保护
22	2024/1 2/2	罗伯特·胡	美国德克萨斯州圣玛丽大学法学院教授	美国的法学教育和律师职业
23	2024/1 2/7	朱雪忠	同济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知识产权实施(同济大学)研究基地主任,国家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技术法学会副会长,曾任同济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华中科技大学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院院长	法学论文 SSCI 期刊投稿方法与注意事项
24	2024/1 2/7	周辉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网络与信息法研究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副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人工智能立法：全球治理与中国方案
25	2024/1 2/14	冯果	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曾任武汉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国经济法学会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商法学会研究会副会长	现代化进程中的金融体制改革

4. 研究生奖助情况等。

本授权点依托学校建立健全了覆盖全部学生的完备奖助体系，助力学生成才。除定向培养的全日制研究生、非全日制研究生以及有固定收入的研究生外，研究生表彰奖励体系由研究生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研究生评优等三部分组成，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覆盖比为 100%，每年学院获得省政府奖学金法律硕士名额为 3 个，国家奖学金名额为 2 个。除奖助学金外，学生还可以参评研究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年均有多余位法律硕士可获批该类荣誉称号；毕业生还可以参评“优秀毕业生”“优秀学位论文”等。学院每年设立“助教”“助研”“助管”等“三助”岗位。对于临时困难的研究生，可申请“香樟助学”临时困难资助。

2024 年度 6 名硕士生获得国家奖学金，3 名硕士获得江西省政府奖学金；2 名硕士获国家级奖励，5 名硕士获省级奖励，发表 1 篇中文核心论文，1 篇拟录用 CSSCI 集刊论文。8 名研究生获学校优秀研究生干部荣誉称号。

研究生助学金资助标准及比例

类别	奖励标准（年/人）
博士研究生	15000元
硕士研究生	6000元

江西省政府研究生奖学金奖励标准

类别	奖励标准（年/人）
博士研究生	20000元
硕士研究生	10000元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

类别	奖励标准（年/人）
博士研究生	30000 元
硕士研究生	20000 元

研究生创新奖奖励标准及名额

类别	奖励标准（年/人）	奖励名额
双星 （学术之星或实践之星）	15000元	每类≤10名
特等创新奖	8000元	若干
一等创新奖	4000元	≤50名
二等创新奖	2000元	120名左右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以需求为导向，围绕社会经济发展，围绕地方发展战略，培养复合型高端法治人才。我院针对法律硕士人才培养模式进行了改革。

1. **围绕需求，设置模块化课程组。**根据涉外、数据法学、民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知识产权法学等几大方向，结合学生兴趣和社会需求，设置相关选修课组群，甄选任课老师，为 2025 年铺开相关法律硕士培养方案改革做好铺垫。

2. **推进实践能力培养模式的改革。**一是凸显教学过程中案例教学的重要性，加大课程教学的案例教学的比重；二是在校内设置模拟法庭、法律谈判、法律检索、法律文书写作等实践能力培养课程；三是让实践培养环节发挥更大的作用，与社会实践部门建立合作培养机制，吸纳实践精英参与校内研究生的实践能力的培养，规范实习内容和实习管理等；四是进一步吸纳职称、学术经历、学术能力与我们研究生培养相匹配的实践部门人员加入我们双导师的队伍。

3. **重视教学改革项目的研究。**邱润根教授主持的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面向新技术的知识产权专业体系优化探索”顺利结题。

（三）教师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42			备注
教授人数	14	占比（%）	33.33	
副教授人数	16	占比（%）	38.09	
45 岁以下教师	17	占比（%）	40.47	
非本校学历教育经历人员	37	占比（%）	88.09	
博士学位教师	35	占比（%）	83.33	
具有行业经历教师	22	占比（%）	52.38	
骨干教师	20	占比（%）	47.61	
外聘行业教师	13	占比（%）	30.95	

2024 年引进教师有邱本教授、博导、“钱江学者”；柔性引进学术院长张泽涛教授，博士生导师，入选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项目、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事部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法学学科组会评专家；引进杨解君教授，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四）科学研究

2024 年，学院教师获批国家部委级项目 3 项、江西省社科规划重点项目 1 项、江西省社科规划青年项目 2 项、江西省社科规划一般项目 2 项、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 1 项和江西省教育厅其他项目 4 项等 13 项纵向课题及 13 项横向课题，科研经费共计 157.5 万元。教师发表 31 篇学术论文（含 17 篇 CSSCI 期刊）、出版 5 本学术著作。

学院科研获奖再创新绩。我院教师杨峰教授《商法思维的逻辑结构与司法适用》获教育部第九届高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商法一般条款的类型化适用》获首届“江西省优秀法学成果奖”（论文类）一等奖、蓝寿荣教授《论我国宪法休息权的解释》获首届“江西省优秀法学成果奖”（论文类）二等奖、陈和平副教授《法律史视阈下根据地土地租佃制度研究》获首届“江西省优秀法学成果奖”（专著类）三等奖、肖萍教授《食品安全风险治理之行政程序研究——以“第三代”行政程序的兴起为线索》和商韬老师《南极特别区域制度系列报告》获首届“江西省优秀法学成果奖”（论文类）三等奖；熊永明教授和宁立成教授荣获首届“江西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家”称号。

商韬教师的咨询报告《2023 年上半年南极安全形势分析报告》获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的肯定性批示，姜川教师的研究报告《高质量发展视域下我省招商引资法律风险防范研究》得到了省部级单位主要领导叶建春肯定性批示，邓建中副教授的研究报告《落实妇女权益保障 助力妇女撑起半边天》得到了省人大副主任胡世忠肯定性批示，刘晓农教授的研究报告《机关党员下沉网格推进社区治理实践探索创新的对策建议》得到了江西省政协陈俊卿的肯定性批示。

（四） 学位论文盲审、抽检情况

	盲审送审论文总数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2024	109（218 审）	17 审	163 审	37 审	1 审

本年度本学位点被抽检的学生无论文盲审不合格及未通过答辩的情况。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经过本轮的自我评估工作，总结出我院研究生培养工作的不足之处。

1. 高层次人才仍显不足、年轻老师后期引入过少。应对措施是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特别是高层次人才引进和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优化师资结构，为学科发展储备后备力量；

2. 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开展的不深入。应对措施是进一步强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议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健全完善高水平复合型法律实务人才多元协同培养的体制机制。

六、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强化师资队伍建设，重点围绕学科发展的中心任务，抓好高层次人才、青年才俊引进，优化学院师资结构，夯实学科发展基础，增强学院发展内动力。依托法学一级学科博士点的建设，精心布局，争取政策，放宽视野，吸引更多人才加盟学院。

2. 进一步凝练学科特色，立足国家重大战略及江西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加强红色法治、生态法治、数字法治等学科方向的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

3. 优化课程体系建设。将课程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围绕培养目标及学科特色方向，进一步完善课程体系，加强案例教材的建设，开设人工智能法等前沿新兴领域的课程。

4. 实践能力培养是法律硕士培养的目的。进一步落实双导师制，更新拓展实践导师队伍；创新实践培养模式，探讨实践能力培养新机制；加强实践环节的管理，注重实践培养效果；进一步开展产教融合，加强与实践部门的协同育人方面的合作。

5. 加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于对涉外法治人才的需要，与外语学院，涉外律师事务所等机构开展涉外人才培养。

6. 努力为人才提供良好的教学科研环境。围绕学科发展规划，本着服务人才就是服务发展的理念，改革内部绩效分配制度等人才配套制度，努力为人才的科研教学提供物质条件、营造人文氛围。